

补充说明

关于盛加旺名下位于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路 80 号三单元 101 室的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估价项目的估价报告补充说明

松阳县人民法院：

本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30 日向贵院出具了项目名称为盛加旺名下位于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路 80 号三单元 101 室的房地产市场价格价值估价项目的估价报告（估价报告号：丽恒基（司）估字【2022】第 011 号），确定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（2022 年 03 月 25 日），满足全部假设和限制条件下的市场价值为：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元整（¥1150000），按房屋建筑面积折算单价为 6904.83 元/m²。现对该估价报告作如下补充说明：估价对象原实物状况为部分下水管道堵塞，现经过修缮，估价对象下水管道已疏通，可供正常使用。特此说明，提请报告使用方给予特别关注。

丽水市恒基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六日

